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2月19日以专人送达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盛凯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

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王中赟先生、黎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股东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

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 2018 年 10 月 31 日对外公告的《快克股份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中关于回购资金总额、回购股份用途及其他相关事项进行调整。

具体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的《快克股份关于调整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2 月 27 日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简历

王中赟 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常州第七无线电厂车间主管、常州市武进快克电子设备厂生产主管、常州市快克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6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快克股份的前身）任生产主管。现任快克股份监事、PMC 经理。

王中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黎杰 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海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学士学位。曾任无锡荣齐服饰有限公司采购员、常州市快克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外贸业务员。2006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

（快克股份的前身）任外贸业务员。现任快克股份监事、外贸业务员。

黎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